

##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9日以电话通知、微信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雅珠女士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取消提名宋丹女士出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宋丹女士及杨金才先生出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提请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接到宋丹女士亲属告知，宋丹女士因外出行程中突发身体状况，预计将无法正常工作履行董事职责。鉴于此，董事会取消提名宋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选举刘栋先生出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刘栋先生出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雅珠女士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肖夏女士近日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职。为保证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王雅珠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可连聘连任（王雅珠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刘婷婷女士、艾绍远先生、阚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可连聘连任（相关人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阚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可连聘连任（阚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阚东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黄志华先生为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可连聘连任（黄志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7、审议通过《关于取消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7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2年8月16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鉴于候选人宋丹女士因身体原因预计将无法正常工作履行董事职责，且董事会已审议通过《关于取消提名宋丹女士出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为更加严谨地做好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补选工作，公司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决定取消本次股东大会提案“1.01 选举宋丹女士出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时，鉴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属董事会权限范围内。为提高本次股东大会议事效率，决定取消提案“2.00《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相关提案的取消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

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8、审议通过《关于延期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7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2年8月16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鉴于原董事候选人预计无法正常履行职责，且公司董事会已提名新的董事候选人，为确保第六届董事会的董事补选工作的依法、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经研究决定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2年8月23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延期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二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0日

## 附件 候选人简历

### 刘栋先生简历

刘栋先生：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海阳市婉美服务咨询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经理，大连铭宇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商学院负责人、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大连铭宇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大连鼎晟品牌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刘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王雅珠女士简历

王雅珠女士：1957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从事文化教育行业多年，后以投资人的身份参与油气、半导体芯片、教育行业等多领域投资。王雅珠女士最近五年工作经历如下：2020年12月至今，担任杭州信汇付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杭州步信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3月至今，担任北京蜂禄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经理兼执行董事；2021年8月至今，担任陕西华夏先河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并兼任公司子公司杭州创展步森服饰有限公司、杭州仕肯服饰有限公司、绍兴步森服饰有限公司、北京步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诸暨市步森服饰有限公司、杭州步森职尚服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

王雅珠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王雅珠女士系公司非独立董事肖夏女士之母，通过直接持有及接受表决权委托合计拥有公司 39,161,500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27.19%，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刘婷婷女士简历

刘婷婷女士：198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世纪鼎利科技有限公司、华能景顺罗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携程计算机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北京网众共创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执行总裁。

刘婷婷女士在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股票 50 万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艾绍远先生简历

艾绍远先生：198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陕西西普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先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联席总经理、先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成员企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陕西西普数据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

艾绍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艾绍远先生为公司股东北京东方恒正科贸有限公司之非控股股东先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与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阚东先生简历

阚东先生：198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阚东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曾任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等职，现任公司支持中心负责人。

阚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阚东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黄志华先生简历

黄志华先生：198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鹏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审计部主管、好孩子（中国）商贸有限公司高级审计经理、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审计部经理。

黄志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